

政府采购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琼海市长坡镇礼昌村委会落坡村小组

农村污水处理设施项目

采 购 人:琼海市生态环境保护局

项 目 编 号:ZKGSG-ZB-20190317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	1
第二章 谈判须知	4
谈判须知前附表	4
1. 总则	9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11
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2
4. 投标	15
5. 开标	16
6. 评标	17
7. 合同授予	17
8.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18
9. 纪律和监督	18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9
第三章 评审办法	32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35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35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52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58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61
第一部分 编制总说明	61
第二部分 工程量清单	67
第三部分 其他	181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182
第七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83
目 录	184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85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87
授权委托书	188
三、联合体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此文件不需要填写）	189
四、保证金	190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91
六、施工组织设计	193
七、项目管理机构	194
八、拟分包项目情况表（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本表不用填写）	196
九、资格审查资料	197
十、其他材料	199
十一、最后报价（格式）	200
十二 最后分项报价	201

第一章 谈判邀请

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受琼海市生态环境保护局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琼海市长坡镇礼昌村委会落坡村小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谈判。

一、项目编号：ZKGSG-ZB-20190317

二、项目简介

2.1、项目名称：琼海市长坡镇礼昌村委会落坡村小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项目

2.2、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2.3、预算金额：¥1,365,457.36 元

2.4、建设地点：琼海市

2.5、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处理水量 20t/d 的复合人工湿地处理系统及附属工程，工艺采用复合生物滤池；敷设管线总长 1662m，其中，UPVC 管（DN160）834m，UPVC 管（DN110）440m，HDPE 管（DN300）428m；配套建设圆形污水检查井 19 座，沉泥井 11 座，化粪池 12 座，配电箱 1 台等。

2.6、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

2.7、采购范围：琼海市长坡镇礼昌村委会落坡村小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包含的所有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3.2、本次谈判要求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4.1、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时间：2019 年 03 月 04 日至 2019 年 03 月 07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3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下同）；

4.2、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http://zw.hainan.gov.cn/ggzy/>）。

4.3、标书售价：竞争性谈判文件每套售价 500.00 元

4.4、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19 年 03 月 07 日 17:30（北京时间）。

五、响应文件和保证金的递交

5.1、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谈判时间）：2019 年 03 月 08 日 09:30（北京时间）

5.2、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谈判地点）：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政务中心旁）2 楼 205 室

5.3、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9 年 03 月 08 日 09:30（北京时间）前，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支付、银行保函支付，支付地址为：<http://zw.hainan.gov.cn/ggzy/>。

5.4、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六、其他

6.1、必须在海南省市场主体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注册并备案通过，然后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购买电子版的竞争性谈判文件

6.2、投标截止日期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PDF 格式（使用 WinRAR 加密压缩）

6.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

6.4、本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

6.5、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七、联系方式

1) 采购人：琼海市生态环境保护局

采购人机构所在地点：琼海市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电话：0898-62930725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点：海口市金贸中路1号半山花园海天商务楼5楼518房

代理机构联系人：梁女士

联系电话：0898-68590997

传 真：0898-68590997

3)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项目部

联系电话：0898-68590997

通讯地址：海口市金贸中路1号半山花园海天商务楼5楼518房

第二章 谈判须知

谈判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 称：琼海市生态环境保护局 地 址：琼海市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电话：0898-62930725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金贸中路1号半山花园海天商务楼5楼518房 代理机构联系人：梁女士 电 话：0898-68590997
1.1.4	项目名称	琼海市长坡镇礼昌村委会落坡村小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项目
1.1.5	建设地点	琼海市
1.2.1	资金来源	政府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经落实
1.3.1	采购范围	琼海市长坡镇礼昌村委会落坡村小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包含的所有内容
1.3.2	计划工期	120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要求：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 信誉要求： 投标资格没有被取消、暂停，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其他要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2、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15-2017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未满足年度要求的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财务专用章)}； 4、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5、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提供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图。 7、供应商必须书面承诺:供应商成交后按开工时间安排响应文件中填报的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派驻施工现场,否则视为严重违约,采购人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有权单方面解除承包合同。 8、供应商必须书面承诺: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使用的单位公章必为企业注册的公安机关备案的合法有效印章。若是非法印章,接受被取消投标及成交资格、没收保证金,并接受被上报市级、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处罚。(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 1 个工作日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3个工作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一个工作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19年 03月 08日 09:30 (北京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后应于 24 小时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 24 小时内
3.1.1	构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保证金	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壹万元整 (¥10,000.00) 保证金递交形式: 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支付、银行保函支付, 支付地址为: http://zw.hainan.gov.cn/ggzy/ 。 保证金递交时间: 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日期前 [2019年 03月 08日 09:30 前] 到达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指定帐户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不做要求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6年至今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逐页加盖单位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7.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壹份(提交电子光盘或U盘,此份电子档文件无须加密)
3.7.5	装订要求	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不得活页装订,建议胶装。
4.1.2	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名称:琼海市生态环境保护局 采购人的地址:琼海市 供应商名称: 琼海市长坡镇礼昌村委会落坡村小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项目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在2019年03月08日09:30前不得开启
4.2.2	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地点	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省政务中心旁)2楼205室
4.2.3	是否退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否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谈判地点:同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地点
5.2	开标程序	(1)密封情况检查:由供应商代表和监标人共同检查。 (2)开标顺序:随机。
6.1.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0人,专家3人 谈判专家确定方式:从海南省政务服务中心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人	是,授权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数3人,并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7.3.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价的 10%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p>注意事项:</p> <p>1、各供应商在评标时须携带核验的原件（不提供的按废标处理）：（1）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到会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2）基本户开户许可证（3）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4）刻章许可证。</p> <p>2、供应商须保证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若发现有伪造编制，弄虚作假骗取成交，采购人将没收其保证金，成交的取消成交资格，并将其不良行为上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p>	
11.2	<p>施工控制价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琼海市长坡镇礼昌村委会落坡村小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项目的施工控制价为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陆万伍仟肆佰伍拾柒元叁角陆分（¥1,365,457.36）</u>（含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列金额、暂估价）。</p> <p>暂列金额、暂估价不参与下浮，安全文明施工费以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为基价和计价规定的计费标准计取报价。</p> <p>报价最高不允许超出此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所有报价保留两位小数。</p>	
11.3	<p>工程承包价确定原则：取成交单位的投标报价为该工程的承包价（本合同采用单价合同形式）。</p> <p>本项目最终工程费以政府职能部门审定的工程费为准。</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采购。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采购代理机构：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出资比例：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3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标段划分、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2 本采购项目的工期：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3 本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供应商应是收到采购人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单位。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2）信誉要求：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3）其他要求：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2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谈判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历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政府采购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谈判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

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 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 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 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 采购人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 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 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 应符合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谈判须知前附表允许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谈判文件某些要求的, 偏离应当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

- (1) 谈判邀请;
- (2) 谈判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用户需求书;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8)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 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 以便补齐。如有疑问, 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 (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下同), 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澄清。

2.2.2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2.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将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4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2.3.1 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3个工作日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距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不接受）；
- (4) 保证金；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组织设计（成交后由成交单位编写，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提供）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不接受）；
- (9) 资格审查资料；
- (10)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 (11) 最后报价（格式）（单独准备，不与响应文件内容一起封装）
- (12) 最后分项报价（格式）（单独准备，不与响应文件内容一起封装）

3.1.2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供应商没有组成联合体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 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供应商按金额报价, 响应报价有效范围:

施工控制价为:

本项目施工控制价: **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有效范围: 投标报价高于控制价, 为无效报价, 按废标处理。供应商按金额报价, 单位为元, 所有报价保留二位小数点。

3.2.4 工程承包价: 成交单位的投标报价(即成交价)为该工程的承包价。本项目最终工程费以政府职能部门审定的工程费为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 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 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 应相应延长其保证金的有效期, 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拒绝延长的, 其投标失效, 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保证金。

3.4 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同时, 应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七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保证金格式递交保证金, 并作为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 其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 并应符合谈判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用途: 备注应注明“0317 落坡村保证金”, 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保证金的, 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未成交人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成交人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 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3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3.5.5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就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成交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谈判小组认为成交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第七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逐页加盖单位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7.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份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电子版文件的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电子版文件应单独密封。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有差异, 以纸质文件为准。

3.7.5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 并编制目录, 具体装订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每份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书脊处应标明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3.7.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还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封面还应由造价人员签字并盖专用章。

4. 投标

4.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文件应分开包装, 加贴封条, 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及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

4.1.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 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供应商所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采购人收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后, 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 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并标明“修改”字样。

4.4 联合体投标

4.4.1 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投标。

4.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采购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谈判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4.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4.4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采购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4.4.5 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 开标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和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谈判，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谈判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开标顺序；
- (6)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7)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供应商名称、标段名称、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 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9)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谈判小组

6.1.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6.1.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采购、评标以及其他与政府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谈判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 履约担保

7.3.1 详见须知前附表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

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8.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谈判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采购

重新采购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采购。

8.3 投标无效的情形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一) 未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的；
- (二)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三)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四) 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五)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六)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

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和投诉

9.5.1 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9.5.2 供应商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9.5.3 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未按要求填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9.5.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9.5.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

(财库【2014】68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10.1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产品的价格给予2%的扣除。(对于同时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录。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0.2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10.2.1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1%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0.2.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0.2.3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0.2.4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0.3 其它

10.3.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10.3.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采购人交纳。

10.3.3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标准：

10.3.3.1 以预算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10.3.3.2 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计算；

10.3.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

10.3.4.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0.3.4.1.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0.3.4.2.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需提前装订在响应文件里）

10.3.4.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现场查询记录的网页打印件。

10.3.4.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附 录 1

质 疑 函 范 本

一、质 疑 供 应 商 基 本 信 息

质 疑 供 应 商 :

地 址 :

邮 编 :

联 系 人 :

联 系 电 话 :

授 权 代 表 :

联 系 电 话 :

地 址 :

邮 编 :

二、质 疑 项 目 基 本 情 况

质 疑 项 目 的 名 称 :

质 疑 项 目 的 编 号 :

包 号 :

采 购 人 名 称 :

采 购 文 件 获 取 日 期 :

三、质 疑 事 项 具 体 内 容

质 疑 事 项 1 :

事 实 依 据 :

法 律 依 据 :

质 疑 事 项 2

.....

四、与 质 疑 事 项 相 关 的 质 疑 请 求

请 求 :

签 字 (签 章) :

公 章 :

日 期 :

质 疑 函 制 作 说 明 :

1. 供 应 商 提 出 质 疑 时 , 应 提 交 质 疑 函 和 必 要 的 证 明 材 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录2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 录 3

残 疾 人 福 利 性 单 位 声 明 函

本 单 位 郑 重 声 明 , 根 据 《 财 政 部 民 政 部 中 国 残 疾 人 联 合 会 关 于 促 进 残 疾 人 就 业 政 府 采 购 政 策 的 通 知 》 (财 库 [2017] 141 号) 的 规 定 , 本 单 位 为 符 合 条 件 的 残 疾 人 福 利 性 单 位 , 且 本 单 位 参 加 _____ 单 位 的 _____ 项 目 采 购 活 动 提 供 本 单 位 制 造 的 货 物 (由 本 单 位 承 担 工 程 / 提 供 服 务) , 或 者 提 供 其 他 残 疾 人 福 利 性 单 位 制 造 的 货 物 (不 包 括 使 用 非 残 疾 人 福 利 性 单 位 注 册 商 标 的 货 物) 。

本 单 位 对 上 述 声 明 的 真 实 性 负 责 。 如 有 虚 假 , 将 依 法 承 担 相 应 责 任 。

单 位 名 称 (盖 章) :

日 期 :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供应商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施工采购的谈判小组，对你方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谈判小组负责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____施工采购谈判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供应商：_____（盖单位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四：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_____（成交人名称）：

你方于 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_____（项目名称） _____ 施工竞争性谈判
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成交人。

成交价： _____ 元。

工期： _____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 _____ 标准。

项目经理： 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_____ 日内到 _____ 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五：成交结果通知书

成交结果通知书

_____（未成交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成交人名称）于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项目名称）施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确定____（成交人名称）为成交人。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附表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____年__月__日发出的__（项目名称）施工采购关于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月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月__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证件有效
		安全生产许可证	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证件有效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期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3.2 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3.3.1 项规定
		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3.4.1 项规定

1. 评审方法

本次采购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谈判小组推荐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并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谈判小组依据本章第2.1 款规定的标准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其它无效谈判响应文件认定条件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谈判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2.1 在评标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2.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3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谈判小组的要求。

3.3谈判

谈判小组只对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合格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及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各供应商做出二次报价。

(1) 推荐成交候选人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本次采购需求、质量和工期等条件相等”的前提下，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成交候选人。若最终报价相同的，以抽签的方式确定排列顺序。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第 1.5 款所指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函件。中标通知书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等，是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1.1.1.4 投标函：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投标函。

1.1.1.5 投标函附录：指附在投标函后构成合同文件的投标函附录。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名为技术标准和要求文件，以及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对其所作的修改或补充。

1.1.1.7 图纸：指包含在合同中的工程图纸，以及由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供的任何补充和修改的图纸，包括配套的说明。

1.1.1.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按照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填写并标明价格的工程量清单。

1.1.1.9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1 合同当事人：指发包人和（或）承包人。

1.1.2.2 发包人：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并与承包人在合同协议书中签字的当事人。

1.1.2.3 承包人：指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

1.1.2.4 承包人项目经理：指承包人派驻施工现场的全权负责人。

1.1.2.5 监理人：指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受发包人委托对合同履行实施管理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属于国家强制监理的，监理人应当具有相应的监理资质。

1.1.2.6 总监理工程师（总监）：指由监理人委派常驻施工现场对合同履行实施管

理的全权负责人。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工程：指永久工程和（或）临时工程。

1.1.3.2 工程设备：指构成或计划构成永久工程一部分的机电设备、仪器装置、运载工具及其他类似的设备和装置。

1.1.3.3 施工场地（或称工地、现场）：指用于合同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在合同中指定作为施工场地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

1.1.4 日期

1.1.4.1 开工通知：指监理人按第 6.2 款通知承包人开工的函件。

1.1.4.2 开工日期：指监理人按第 6.2 款发出的开工通知中写明的开工日期。

1.1.4.3 工期：指承包人在投标函中承诺的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期限，包括按第 6.3 款、第 6.4 款约定所作的变更。

1.1.4.4 竣工日期：指第 1.1.4.3 目约定工期届满时的日期。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接收证书中写明的日期为准。

1.1.4.5 缺陷责任期：指履行第 12.1 款约定的缺陷责任的期限，具体期限由专用合同条款约定。

1.1.4.6 天：除特别指明外，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天 24:00。

1.1.5 合同价格和费用

1.1.5.1 签约合同价：指签合同时合同协议书中写明的，包括了暂列金额的合同总金额。

1.1.5.2 合同价格：指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包括缺陷责任期内的全部承包工作后，发包人应付给承包人的金额，包括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按合同约定进行的变更和调整。

1.1.5.3 费用：指为履行合同所发生的或将要发生的所有合理开支，包括管理费和应分摊的其他费用，但不包括利润。

1.1.5.4 暂列金额：指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暂列金额，用于在签订协议书时尚未确定或不可预见变更的施工及其所需材料、工程设备、服务等金额，包括以计日工方式支付的金额。

1.1.5.5 计日工：指对零星工作采取的一种计价方式，按合同中的计日工子目及其单价计价付款。

1.1.5.6 质量保证金（或称保留金）：指按第 10.4 款约定用于保证在缺陷责任期内履行缺陷修复义务的金额。

1.1.6 其他

1.1.6.1 书面形式：指合同文件、信函、电报、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2 语言文字

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法律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自治条例、单行条例和地方政府规章。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其他合同文件。

1.5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除法律另有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合同生效。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发包人提供的图纸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 图纸应在合理的期限内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提供给承包人。

1.6.2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包括部分工程的大样图、加工图等, 承包人应按约定的数量和期限报送监理人。监理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批复。

1.7 联络

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重要文件, 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按合同约定应当由监理人审核、批准、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的承包人的要求、请求、申请和报批等, 监理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未回复的, 视同认可, 合同中未明确约定回复期限的, 其相应期限均为收到相关文件后 7 天。

2. 发包人义务

2.1 遵守法律

发包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法律, 并保证承包人免于承担因发包人违反法律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2.2 发出开工通知

发包人应委托监理人按第 6.2 款的约定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

2.3 提供施工场地

发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场地, 以及施工场地内地下管线和地下设施等有关资料, 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

2.4 协助承包人办理证件和批件

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法律规定的有关施工证件和批件。

2.5 组织设计交底

发包人应根据合同进度计划, 组织设计单位向承包人进行设计交底。

2.6 支付合同价款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向承包人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2.7 组织竣工验收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2.8 其他义务

发包人应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受发包人委托, 享有合同约定的权力, 其所发出的任何指示应视为已得到发包人的批准。监理人在行使某项权力前需要经发包人批准而通用合同条款没有指明的, 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未经发包人批准, 监理人无权修改合同。

3.1.2 合同约定应由承包人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不因监理人对承包人文件的审查或批准, 对工程、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检查和检验, 以及为实施监理作出的指示等职务行为而减轻或解除。

3.2 总监理工程师

发包人应在发出开工通知前将总监理工程师的任命通知承包人。

3.3 监理人员

3.3.1 总监理工程师可以授权其他监理人员负责执行其指派的一项或多项监理工作。总监理工程师应将被授权监理人员的姓名及其授权范围通知承包人。被授权的监理人员在授权范围内发出的指示视为已得到总监理工程师的同意, 与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指示具有同等效力。总监理工程师撤销某项授权时, 应将撤销授权的决定及时通知发包人和承包人。

3.3.2 监理人员对承包人文件、工程或其采用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未在约定的或合理的期限内提出否定意见的, 视为已获批准, 但不影响监理人在以后拒绝该项工作、工程、材料或工程设备的权利, 监理人的拒绝应当符合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

3.3.3 承包人对总监理工程师授权的监理人员发出的指示有疑问的, 可在该指示发出的 48 小时内向总监理工程师提出书面异议, 总监理工程师应在 48 小时内对该指示予以确认、更改或撤销。

3.3.4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 总监理工程师不应将第 3.5 款约定应由总监理工程师作出确定的权力授权或委托给其他监理人员。

3.4 监理人的指示

3.4.1 监理人应按第 3.1 款的约定向承包人发出指示, 监理人的指示应盖有监理人授权的施工场地机构章, 并由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理工程师按第 3.3.1 项约定授权的监理人员签

字。

3.4.2 承包人收到监理人按第 3.4.1 项作出的指示后应遵照执行。指示构成变更的，应按第 9 条处理。

3.4.3 在紧急情况下，总监理工程师或被授权的监理人员可以当场签发临时书面指示，承包人应遵照执行。承包人应在收到上述临时书面指示后 24 小时内，向监理人发出书面确认函。监理人在收到书面确认函后 24 小时内未予答复的，该书面确认函应被视为监理人的正式指示。

3.4.4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只从总监理工程师或按第 3.3.1 项被授权的监理人员处取得指示。

3.4.5 由于监理人未能按合同约定发出指示、指示延误或指示错误而导致承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的，由发包人承担赔偿责任。

3.5 商定或确定

3.5.1 合同约定总监理工程师应按照本款对任何事项进行商定或确定时，总监理工程师应与合同当事人协商，尽量达成一致。不能达成一致的，总监理工程师应认真研究后审慎确定。

3.5.2 总监理工程师应将商定或确定的事项通知合同当事人，并附详细依据。对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有异议的，构成争议，按照第 17 条的约定处理。在争议解决前，双方应暂按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执行，按照第 17 条的约定对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作出修改的，按修改后的结果执行。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以及监理人根据第 3.4 款作出的指示，实施、完成全部工程，并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4.1.2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提供为按照合同完成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以及按合同约定的临时设施等。

4.1.3 承包人应对所有现场作业、所有施工方法和全部工程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

4.1.4 承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

4.1.5 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前, 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和维护工程。工程接收证书颁发时尚有部分未竣工工程的, 承包人还应负责该未竣工工程的照管和维护工作, 直至竣工后移交给发包人为止。

4.1.6 承包人应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4.2 履约担保

4.2.1 详见专用条款

4.3 承包人项目经理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指派项目经理, 并在约定的期限内到职。承包人项目经理应按合同约定以及监理人按第 3.4 款作出的指示, 负责组织合同工程的实施。承包人为履行合同发出的一切函件均应盖有承包人授权的施工场地管理机构章, 并由承包人项目经理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4.4 工程价款应专款专用

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支付给承包人的各项价款应专用于合同工程。

4.5 不利物质条件

4.5.1 不利物质条件,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 是指承包人在施工场地遇到的不可预见的自然物质条件、非自然的物质障碍和污染物, 包括地下和水文条件, 但不包括气候条件。

4.5.2 承包人遇到不利物质条件时, 应采取适应不利物质条件的合理措施继续施工, 并及时通知监理人, 通知应载明不利物质条件的内容以及承包人认为不可预见的理由。监理人应当及时发出指示, 指示构成变更的, 按第 9 条约定执行。监理人没有发出指示的, 承包人因采取合理措施而增加的费用和 (或) 工期延误, 由发包人承担。

5. 施工控制网

5.1 发包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 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 承包人应根据国家测绘基准、测绘系统和工程测量技术规范, 按上述基准点 (线) 以及合同工程精度要求, 测设施工控制网, 并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 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报送监理人审批。

5.2 承包人应负责管理施工控制网点。施工控制网点丢失或损坏的, 承包人应及时修复。承包人应承担施工控制网点的管理与修复费用, 并在工程竣工后将施工控制网点移交发包人。

6. 工期

6.1 进度计划

承包人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时间, 向监理人提交进度计划。经监理人审批后的进度计划具有合同约束力, 承包人应当严格执行。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时, 监理人应当指示承包人对进度计划进行修订, 重新提交给监理人审批。

6.2 工程实施

监理人应在开工日期 7 天前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承包人应在第 1.1.4.3 目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工程。实际竣工日期在接收证书中写明。

6.3 发包人引起的工期延误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由于发包人的下列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 承包人有权要求发包人延长工期和(或)增加费用, 并支付合理利润。需要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的, 按照第 6.1 款的约定执行。

- (1) 增加合同工作内容;
- (2) 改变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的质量要求或其他特性;
- (3) 发包人迟延提供材料、工程设备或变更交货地点;
- (4)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暂停施工;
- (5) 提供图纸延误;
- (6) 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预付款、进度款;
- (7) 发包人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原因。

6.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由于出现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异常恶劣气候导致工期延误的, 承包人有权要求发包人延长工期。

6.5 承包人引起的工期延误

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承包人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逾期竣工违约金计算方法和最高限额, 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承包人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 不免除承包人完成工程及修补缺陷的义务。

7. 工程质量

7.1 工程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验收按照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执行。

7.2 监理人的质量检查

监理人有权对工程的所有部位及其施工工艺、材料和工程设备进行检查和检验。监理人的检查和检验,不免除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应负的责任。

7.3 工程隐蔽部位覆盖前的检查

经承包人自检确认的工程隐蔽部位具备覆盖条件后,承包人应通知监理人在约定的期限内检查。监理人应按时到场检查。监理人未到场检查的,除监理人另有指示外,承包人可自行完成覆盖工作。无论监理人是否到场检查,对已覆盖的工程隐蔽部位,监理人可要求承包人对已覆盖的部位进行钻孔探测或重新检验,承包人应遵照执行,并在检验后重新覆盖恢复原状。经检验证明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并支付承包人合理利润;经检验证明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未通知监理人到场检查,私自将工程隐蔽部位覆盖的,监理人有权指示承包人钻孔探测或揭开检查,无论工程隐蔽部位质量是否合格,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7.4 清除不合格工程

由于承包人的材料、工程设备,或采用施工工艺不符合合同要求造成的任何缺陷,监理人可以随时发出指示,要求承包人立即采取措施进行补救,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8. 试验和检验

8.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8.1.1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进行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并为监理人对上述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质量检查提供必要的试验资料和原始记录。按合同约定应由监理人与承包人共同进行试验和检验的,由承包人负责提供必要的试验资料和原始记录。

8.1.2 监理人未按合同约定派员参加试验和检验的,除监理人另有指示外,承包人可自行试验和检验,并应立即将试验和检验结果报送监理人,监理人应签字确认。

8.1.3 监理人对承包人的试验和检验结果有疑问的, 或为查清承包人试验和检验成果的可靠性要求承包人重新试验和检验的, 可按合同约定由监理人与承包人共同进行。重新试验和检验的结果证明该项材料、工程设备或工程的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重新试验和检验结果证明该项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符合合同要求, 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 并支付承包人合理利润。

8.2 现场材料试验

8.2.1 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或监理人指示进行的现场材料试验, 应由承包人提供试验场所、试验人员、试验设备器材以及其他必要的试验条件。

8.2.2 监理人在必要时可以使用承包人的试验场所、试验设备器材以及其他试验条件, 进行以工程质量检查为目的的复核性材料试验, 承包人应予以协助。

9. 变更

9.1 变更权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经发包人同意, 监理人可按第 9.2 款约定的变更程序向承包人作出变更指示, 承包人应遵照执行。

9.2 变更程序

承包人应在收到变更指示 14 天内, 向监理人提交变更报价书。监理人应审查, 并在收到承包人变更报价书后 14 天内, 与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商定此估价。在未达成协议的情况下, 监理人应确定该估价。

9.3 变更的估价原则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 因变更引起的价格调整按照本款约定处理:

-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的, 采用该子目的单价;
-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 但有类似子目的, 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项目, 由监理人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或类似子目的单价, 可按照成本加利润的原则, 由监理人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9.4 暂列金额

暂列金额只能按照监理人的指示使用, 并对合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9.5 计日工

9.5.1 发包人认为有必要时,由监理人通知承包人以计日工方式实施变更的零星工作。其价款按列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计日工计价子目及其单价进行计算。

9.5.2 采用计日工计价的任何一项变更工作,应从暂列金额中支付,承包人应在该项变更的实施过程中,每天提交以下报表和有关凭证报送监理人审批:

- (1) 工作名称、内容和数量;
- (2) 投入该工作所有人员的姓名、工种、级别和耗用工时;
- (3) 投入该工作的材料类别和数量;
- (4) 投入该工作的施工设备型号、台数和耗用台时;
- (5) 监理人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和凭证。

9.5.3 计日工由承包人汇总后,按第 10.3 款的约定列入进度付款申请单,由监理人复核并经发包人同意后列入进度付款。

10. 支付

10.1 预付款

预付款用于承包人为合同工程施工购置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修建临时设施以及组织施工队伍进场等。预付款的额度及预付办法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预付款必须专用于合同工程。

10.2 工程进度付款

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应的支持性证明文件后的 7 天内完成核查,并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付款证书。发包人应在监理人收到进度付款申请单的 14 天内将进度应付款支付给承包人。涉及政府投资资金的,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等国家相关规定和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执行。

10.3 质量保证金

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缺陷责任期满时,承包人向发包人申请到期应返还承包人剩余的质量保证金金额,发包人应在 14 天内会同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核实承包人是否完成缺陷责任,并将无异议的剩余质量保证金返还承包人。

10.4 竣工结算

10.4.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竣工结算价格不因物价波动和法律变化而调整。

10.4.2 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 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份数和期限向监理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 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监理人应当在收到竣工结算申请单的 7 天内完成核查、准备竣工付款证书并送发包人审核, 发包人应在收到后 14 天内提出具体意见或签认竣工付款证书, 并在监理人收到竣工结算申请单的 28 天内将应付款支付给承包人。发包人未在约定时间内审核并提出具体意见或者签认竣工付款证书的, 视为同意承包人提出的竣工付款金额。

10.4.3 竣工付款涉及政府投资资金的, 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等国家相关规定和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执行。

11. 竣工验收

11.1 竣工验收的含义

11.1.1 竣工验收是指承包人完成了全部合同工作后, 发包人按合同要求进行的验收。

11.1.2 需要进行国家验收的, 竣工验收是国家验收的一部分。竣工验收所采用的各项验收和评定标准应符合国家验收标准。发包人和承包人为竣工验收提供的各项竣工验收资料应符合国家验收的要求。

11.2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当工程具备竣工条件时, 承包人即可向监理人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11.3 竣工和验收

监理人审查后认为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 提请发包人进行工程验收。发包人经过验收后同意接收工程的, 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工程接收证书。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 经验收合格工程的实际竣工日期, 以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日期为准, 并在工程接收证书中写明。

11.4 试运行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 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工程及工程设备试运行, 负责提供试运行所需的人员、器材和必要的条件, 并承担全部试运行费用。

11.5 竣工清场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 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 承包人应对施工场地进行清理, 直至监理人检验合格为止。竣工清场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2.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2.1 缺陷责任

缺陷责任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在缺陷责任期内, 已交付的工程由于承包人的材料、设备或工艺不符合合同要求所产生的缺陷, 修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某项缺陷或损坏使某项工程或工程设备不能按原定目标使用而需要再次检查、检验和修复的, 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相应延长缺陷责任期, 但缺陷责任期最长不超过 2 年。

12.2 保修责任

合同当事人根据有关法律规定,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工程质量保修范围、期限和责任。保修期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13. 保险

13.1 保险范围

13.1.1 承包人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向双方同意的保险人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或安装工程一切险等保险。具体的投保险种、保险范围、保险金额、保险费率、保险期限等有关内容应当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约定。

13.1.2 承包人应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和人身意外伤害险, 为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 缴纳工伤保险费和人身意外伤害险费。

13.1.3 发包人应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和人身意外伤害险, 为其现场机构雇佣的全部人员, 缴纳工伤保险费和人身意外伤害险费, 并要求其监理人也进行此类保险。

13.2 未办理保险

13.2.1 由于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保险, 或未能使保险持续有效的, 另一方当事人可代为办理, 所需费用由对方当事人承担。

13.2.2 由于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某项保险, 导致受益人未能得到保险人的赔偿, 原应从该项保险得到的保险金应由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支付。

14. 不可抗力

14.1 不可抗力的确认

14.1.1 不可抗力是指承包人和发包人在订立合同时不可预见,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 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14.1.2 不可抗力发生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及时认真统计所造成的损失,收集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证据。合同双方对是否属于不可抗力或其损失的意见不一致的,由监理人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发生争议时,按第 17 条的约定执行。

14.2 不可抗力的通知

合同一方当事人遇到不可抗力事件,使其履行合同义务受到阻碍时,应立即通知合同另一方当事人和监理人,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必要的证明。如不可抗力持续发生,合同一方当事人应及时向合同另一方当事人和监理人提交中间报告,说明不可抗力和履行合同受阻的情况,并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4 天内提交最终报告及有关资料。

14.3 不可抗力后果及其处理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等后果,由合同双方按以下原则承担:

(1) 永久工程,包括已运至施工场地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损害,以及因工程损害造成的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发包人承担;

(2) 承包人设备的损坏由承包人承担;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各自承担其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及其相关费用;

(4) 承包人的停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但停工期间应监理人要求照管工程和清理、修复工程的金额由发包人承担;

(5) 不能按期竣工的,应合理延长工期,承包人不需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发包人要求赶工的,承包人应采取赶工措施,赶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5. 违约

15.1 承包人违约

15.1.1 如果承包人拒绝或未能遵守监理人的指示,或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已造成或预期造成工期延误,或违反合同不顾书面警告,监理人可发出通知,告知承包人违约。

15.1.2 如果承包人在收到监理人通知后 21 天内,没有采取可行的措施纠正违约,发包人可向承包人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发包人因继续完成该工程的需要,有权扣留使用承包人在现场的材料、设备和临时设施。但发包人的这一行动不免除承包人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也不影响发包人根据合同约定享有的索赔权利。

15.2 发包人违约

15.2.1 如果发包人未能按合同付款,或违反合同不顾书面警告,承包人可发出通知,告知发包人违约。如果发包人在收到该通知后 14 天内未纠正违约,承包人可暂停工作或放慢工作进度。

15.2.2 如果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通知后 28 天内未纠正违约,承包人可向发包人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竣工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人要求将承包人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同时发包人应为承包人的撤出提供必要条件,但承包人的这一行动不免除发包人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也不影响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享有的索赔权利。

16. 索赔

16.1 承包人索赔的提出

根据合同约定,承包人认为有权得到追加付款和(或)延长工期的,应按以下程序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1) 承包人应在知道或应当知道索赔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向监理人递交索赔通知书。索赔通知书应详细说明索赔理由以及要求追加的付款金额和(或)延长的工期,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2) 索赔事件具有连续影响的,承包人应在索赔事件影响结束后的 14 天内,向监理人递交最终索赔通知书,说明最终要求索赔的追加付款金额和延长的工期,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3) 承包人未在前述 14 天内递交索赔通知书的,丧失要求追加付款和(或)延长工期的权利。

16.2 承包人索赔处理程序

(1) 监理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索赔通知书后,应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追加的付款和(或)延长的工期,并在收到上述索赔通知书或有关索赔的进一步证明材料后的 14 天内,将索赔处理结果答复承包人。

(2) 承包人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发包人应在作出索赔处理结果答复后 14 天内完成赔付。承包人不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按第 17 条的约定执行。

16.3 承包人提出索赔的期限

承包人按第 10.5 款的约定接受了竣工付款证书后,应被认为已无权再提出在合同工程

接收证书颁发前所发生的任何索赔。

16.4 发包人索赔的提出

根据合同约定, 发包人认为有权得到追加付款和(或)延长工期的, 应按以下程序向承包人提出索赔:

(1) 监理人应在知道或应当知道索赔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 向承包人递交索赔通知书。索赔通知书应详细说明索赔理由以及要求追加的付款金额和(或)延长的工期, 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2) 索赔事件具有连续影响的, 监理人应在索赔事件影响结束后的 14 天内, 向承包人递交最终索赔通知书, 说明最终要求索赔的追加付款金额和延长的工期, 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16.5 发包人索赔处理程序

(1) 承包人收到监理人提交的索赔通知书后, 应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追加的付款和(或)延长的工期, 并在收到上述索赔通知书或有关索赔的进一步证明材料后的 14 天内, 将索赔处理结果答复监理人。

(2) 监理人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 承包人应在作出索赔处理结果答复后 14 天内完成赔付。监理人不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 按第 17 条的约定执行。

17. 争议的解决

17.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发包人和承包人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 可以友好协商解决或者提请争议评审组评审。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者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 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下列一种方式解决:

- (1) 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2 友好解决

在提请争议评审、仲裁或者诉讼前, 以及在争议评审、仲裁或诉讼过程中, 发包人和承包人均可共同努力友好协商解决争议。

17.3 争议评审

17.3.1 采用争议评审的,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争议评审的程序和

规则,并在开工日后的 28 天内或在争议发生后,协商成立争议评审组。

17.3.2 发包人和承包人接受评审意见的,由监理人根据评审意见拟定执行协议,经争议双方签字后作为合同的补充文件,并遵照执行。

17.3.3 发包人或承包人不接受评审意见,并要求提交仲裁或提起诉讼的,应在收到评审意见后的 14 天内将仲裁或起诉意向书面通知另一方,并抄送监理人,但在仲裁或诉讼结束前应暂按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执行。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本专用条款仅供参考, 具体以业主和成交单位合同谈判为准)

说明: 合同通用条款如没有做出规定或与专用条款之规定有冲突, 则以专用条款的规定为准。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1.2 发包人: _____。

1.1.1.3 承包人: _____ (签约后填入承包人的名称)。

1.1.1.5 分包人: _____ (签约后填入分包人的名称)。

1.1.1.6 监理人: _____ (填入监理人名称)。

1.1.2 日期

1.1.2.1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 工程竣工验收后一年。

1.2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进入合同的各项文件及其优先顺序是 按本合同协议书第1条办理。

1.3 联络

1.3.1 来往函件均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达 _____。

2 发包人义务

2.1 提供施工场地

2.1.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范围为: _____。

2.1.2 承包人自行勘察的施工场地范围为: _____。

2.2 其它义务

无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1) 变更合同的范围;

(2) 影响工期、质量、合同价等其他重大决定;

- (3) 影响工程总进度的工程暂停指示；
- (4) 批准因责任事故停工后的复工；
- (5) 对承包方变更单价要求的答复；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 其他义务

承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由承包人免费完成施工过程中发生的需要进行设计、验算的工作，并于该部分工作实施前 7 日提交设计文件（施工组织设计部分另见相关内容），报发包人批准。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① 每月 25 日前提交本月工作报告，包括项目进度情况、质量情况、投资情况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重点应在说明进度情况及造成原因。

② 每月 25 日前提交下月工作计划，包括项目进度计划、人员物资机械的投入计划、投资计划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③ 发包人要求的其他计划与报表

④ 发包人要求的其他计划与报表。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

全面负责本施工现场范围内（包括发包人所有的物资、设备等财物）的安全保卫工作及夜间施工照明，并承担因该部分工作不力而引起的相关责任；自费提供和维护所需的灯光、护板、栅栏、警告信号等设施及警卫人员；国家对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夜间施工照明有规定质量要求的还应达到国家规定的要求。承包人负责工程施工、竣工及保修的整个过程中施工现场全部人员的安全。除因发包人、发包人代表或发包人雇员的原因造成的伤亡外，发包人不承担承包人的任何赔偿责任。

(4)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无。

(5)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声管理等手续：

① 承包人必须遵守海南省地方法规，服从发包人管理部门的管理，凡涉及到承包人的施工备案、车辆准运等有关证、照，均由承包人自行办理，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② 噪声管理费：承包人自行办理夜间施工许可手续，并负责费用，解决由于施工噪声而引起的纠纷。

③垃圾管理费：承包人自行办理垃圾弃置许可手续，并负责费用。

④场内施工道路由承包人负责硬化和整修，满足施工及材料、设备运输的需要，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竣工交付使用前，由承包人承担，交付后由发包人承担。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按规定进行保护，并由承包人承担保护费用及由于保护不利而引起的罚款、损失等费用

(8)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施工工地达到安全文明工地要求，竣工后将全部废弃物清扫并运走。

5 交通运输

5.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道路通行权及场外设施的约定：由承包人自行办理，并承担有关费用，发包人应协助办理上述手续。

6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6.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承包方应严格执行施工安全操作规程，确保施工安全，承包方发生人身伤亡事故由承包方负责。承包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与发包人签署安全生产事故承诺书并制定应急预案。

7 开工和竣工（完工）

7.1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7.1.1 本合同工程界定异常恶劣气候条件的范围为：

- (1) 日降雨量大于 150 mm的雨日超过 1天；
- (2) 风速大于 10 级以上持续 3 天的台风灾害；
- (3) 日气温超过 40 °C 的高温大于 7 天；
- (4) 其他异常恶劣气候灾害。

7.2 承包人工期延误

(1) 逾期完工违约金：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罚款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

(2) 全部逾期完工违约金的总限额为 5%。

如因不可抗力或政府政策调整等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发包人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承包人不就上述问题向发包人提出费用索赔。

7.3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资金约定: 无。

8 暂停施工

8.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1)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 另行约定。

8.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1) 发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 另行约定。

9 工程质量

9.1 工程质量要求

9.1.1 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合格。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1) 增加或减少合同中关键项目的工程量超过其项目工程总量的 %, 关键项目: , 单价调整方式: 不调整。

11.1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1.1.1 承包人实现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为: 无。

11.2 暂估价

11.2.1 (1) 发包人和承包人组织采购的暂估价项目: (签约后填入); 发包人组织采购的暂估价项目: (签约后填入)。

(2) 发包人和承包人以采购方式选择暂估价项目供应商或分包人时, 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 。

12 价格调整

12.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删去本款条文并代之以, 本合同不调价, 但政府文件规定的除外。

13 计量与支付

13.1 预付款

13.1.1 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

13.1.2 预付款保函（担保）

（2）预付款的保函约定为：无。

13.1.3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扣回工程款的时间、比例：

13.2 工程进度付款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13.2.1 进度付款申请单 5 份。

13.3 质量保证金

13.3.1 竣工结算后扣留 5%的结算款作为质保金

13.4 竣工（完工）结算

13.4.1 竣工（完工）付款申请单

（1）承包人应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一式5份。

13.5 最终结清

13.5.1 最终结清申请单

（1）承包人应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一式5份。

14 竣工验收（验收）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十日内向发包人提供竣工图、竣工资料伍份及配套贰套光盘给发包方。

15 保险和担保

15.1 履约担保：

15.1.1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保函

15.1.2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价的 10%

16. 争议的解决

16.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提交海南省仲裁机构仲裁。

以上专用合同条款未尽事宜，在签订施工承包合同时予以确定及补充。

第 三 节 合 同 附 件 格 式

附 件 一 :

合 同 协 议 书

_____ (发 包 人 名 称 , 以 下 简 称 “发 包 人”) 为 实 施 _____ (项 目 名 称), 已 接 受 _____ (承 包 人 名 称 , 以 下 简 称 “承 包 人”) 对 该 项 目 _____ 标 段 的 施 标。发 包 人 和 承 包 人 共 同 达 成 如 下 协 议。

1. 本 协 议 书 与 下 列 文 件 一 起 构 成 合 同 文 件:

- (1) 成 交 通 知 书;
- (2) 投 标 函 及 投 标 函 附 录;
- (3) 专 用 合 同 条 款;
- (4) 通 用 合 同 条 款;
- (5) 技 术 标 准 和 要 求 (合 同 技 术 条 款);
- (6) 图 纸;
- (7) 已 标 价 工 程 量 清 单;
- (8) 其 他 合 同 文 件。

2. 上 述 文 件 互 相 补 充 和 解 释, 如 有 不 明 确 或 不 一 致 之 处, 以 合 同 约 定 次 序 在 先 者 为 准。

3. 签 约 合 同 价: 人 民 币 (大 写) _____ 元 (¥ _____)。

4. 承 包 人 项 目 经 理: _____。

5. 工 程 质 量 符 合 _____ 标 准。

6. 承 包 人 承 诺 按 合 同 约 定 承 担 工 程 的 实 施、完 成 及 缺 陷 修 复。

7. 发 包 人 承 诺 按 合 同 约 定 的 条 件、时 间 和 方 式 向 承 包 人 支 付 合 同 价 款。

8. 承 包 人 承 诺 执 行 监 理 人 开 工 通 知, 计 划 工 期 为 _____ 天。

9. 本 协 议 书 一 式 _____ 份, 合 同 双 方 各 执 一 份。

10. 合 同 未 尽 事 宜, 双 方 另 行 签 订 补 充 协 议。补 充 协 议 是 合 同 的 组 成 部 分。

发 包 人: _____ (盖 单 位 章) 承 包 人: _____ (盖 单 位 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 委 托 代 理 人: _____ (签 字)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 委 托 代 理 人: _____ (签 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 件 二 :

履 约 担 保

_____ (发 包 人 名 称) :

鉴 于 _____ (发 包 人 名 称 , 以 下 简 称 “发 包 人”) 接 受 _____ (承 包 人 名 称 , 以 下 称 “承 包 人”) 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递 交 的 _____ (项 目 名 称) 的 竞 争 性 谈 判 响 应 文 件 。 我 方 愿 意 无 条 件 地 、 不 可 撤 销 地 就 承 包 人 履 行 与 你 方 订 立 的 合 同 , 向 你 方 提 供 担 保 。

1. 担 保 金 额 人 民 币 (大 写) _____ 元 (¥ _____) 。

2. 担 保 有 效 期 自 发 包 人 与 承 包 人 签 订 的 合 同 生 效 之 日 起 至 发 包 人 签 发 工 程 完 工 证 书 之 日 止 。

3. 在 本 担 保 有 效 期 内 , 因 承 包 人 违 反 合 同 约 定 的 义 务 给 你 方 造 成 经 济 损 失 时 , 我 方 在 收 到 你 方 以 书 面 形 式 提 出 的 在 担 保 金 额 内 的 赔 偿 要 求 后 , 无 条 件 地 在 7 天 内 予 以 支 付 。

4. 发 包 人 和 承 包 人 按 《通 用 合 同 条 款》 第 15 条 变 更 合 同 时 , 我 方 承 担 本 担 保 规 定 的 义 务 不 变 。

担 保 人 : _____ (盖 单 位 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委 托 代 理 人 : _____ (签 字)

地 址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 委 托 代 理 人 应 附 授 权 委 托 书 。

附件三:

预付款担保函

_____ (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与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_____ (项目名称)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发包人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 即有权得到发包人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 至发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 无条件地在 7 天内予以支付。但本担保的担保金额, 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发包人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中已扣回的金额。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 15 条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 保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 年____月____日

注: 委托代理人应附授权委托书。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第一部分 编制总说明

工程名称: 琼海市长坡镇礼昌村委会落坡村小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项目

一、工程概况

为加快琼海市各方面的发展, 村庄日益突出的环境问题已引起当地政府与环保局的重视, 为保证琼海市农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以及保护饮用水源地, 故选取一部分村庄开展环境整治工作, 而长坡镇礼昌村委会落坡村小组被选为重点整治村。

琼海市长坡镇礼昌村委会落坡村小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敷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一体化处理站以及配套设施, 污水处理工程建设规模: 共 20 m³/d。

工程造价编制范围包括: 管网工程, 管网工程-化粪池, 污水处理站-室外工程, 污水处理站-安装工程, 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池土建工程, 污水处理站-设备间土建工程、污水处理站-潜流式人工湿地工程。

二、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

1、琼海市长坡镇礼昌村委会落坡村小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项目施工图设计图纸。

2、住建部颁发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以下简称 13 清单规范)。

3、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

4、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

5、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7)》；

6、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的通知（琼建定[2018]48号）；

7、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海南省建设工程增值税税率的通知（琼建定函[2018]420号）；

8、《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筑工人人工单价的通知》（琼建定[2019]2号）；

9、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发布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

10、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颁布的相关的文件。

11、相关的技术标准、规范和管理规定等。

三、工程量清单编制范围

本次清单编制及组价范围包含：管网工程，管网工程-化粪池，污水处理站-室外工程，污水处理站-安装工程，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池土建工程，污水处理站-设备间土建工程、污水处理站-潜流式人工湿地工程。

四、清单填写须知

4.1 报价应充分考虑施工组织设计（含施工方案）涉及的内容，并综合考虑投标时提交施工组织设计（含施工方案）与中标后报发包人及监理单位审批的实施施工组织设计（含施工方案）的差异。

4.2 工程量清单项目中【项目特征】及【工程内容】的描述须与本说明和规定共同使用。工程量清单项目中的综合单价除包括上述内容外，还应结合招标文件、招

标文件所附合同条款、图纸等技术文件、有关技术规范及标准、投标现场踏勘、现场实际施工条件等阅读、理解并进行报价。

4.3 工程量报价清单内的每一清单项目均需填报单价和合价,对没有填报或填报为“0”的单价与合价项目,则视为该项费用已含在其他工程量报价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与综合合价内。

4.4 工程量清单采用综合单价计价。计价应包括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规费、税金。

4.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综合单价的构成为清单计价规范附录中相应细目的工程内容,投标人应根据各自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方案编制综合单价,应包括按合同约定及规范要求完成该项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检验、缺陷修复、管理、保险(工程一切险和第三方责任险除外)、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4.7 措施项目清单(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费率由投标单位在报价中自行考虑,但不应超过《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等相应的计费标准。

4.8 本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数量为施工图设计工程数量,不作为最后支付的依据,仅作为投标的共同基础,其项目、数量投标人不得修改和增删。

4.9 工程量清单报价格式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或本工程量清单给出的格式,工程量清单统一计价格式,不得遗漏;

如项目特征、计价单位与 13 清单规范不一致时，应以本工程量清单为准。

五、清单项目说明

5.1 设置范围

本合同工程量清单是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由分部分项工程量项目清单、措施项目清单、其他项目清单、规费项目清单、税金组成。

5.1.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本合同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各章节及其细目是根据本项目施工图纸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 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设置的，按照统一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计量单位和工程量计算规则进行编制。项目特征及工作内容详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相应附录规定。

本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各细目所报单价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应均以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包括材料的消耗、损耗、周转材料的摊铺等）、机械、检测、质检、安装、缺陷修复、管理、保险（工程一切险和第三方责任险除外）、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5.1.2 措施项目清单

投标人采取的措施必须满足合同、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及琼海市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要求。投标人不得变更措施项目名称，增加措施项目数量。投标人如采用特殊措施，其费用应计入相关措施项目费用投标报价中。由投标人过失造成的政府部门罚款招标人不予承担。

措施项目清单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应按照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计价。

5.1.3 其他项目清单

5.1.3.1 暂列金额（如没有则不填）

5.1.3.2 暂估价（如没有则不填）

5.1.4 规费和税金应按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计算。

5.1.5 符合合同条款规定的全部费用应认为已被计入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所列各项目之中，未列项目不予计量，其费用视为已综合或分摊在本合同工程有关项目的单价或合价之中。

5.2 计量规则

5.2.1 计量工作应按合同条款约定的程序进行，所计量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同约定及国家现行规范要求，并经监理工程师签认。

5.2.2 所有工程量清单项目计量除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外，均按照本工程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项目和 2013 年国标《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附录工程量计量规则进行计量。

5.2.3 路基回填土，包含土方场地内利用方（或购买），运输，换填，填方，压实。

5.2.4 各工程项目中已包括的所有材料（包括钢筋搭接）及工作损耗均不单独计量。虽图纸已标明，但未构成工程实体的工程数量不单独计量，在综合单价中由投标人综合考虑。

5.2.5 工程量清单中的措施费，监理工程师根据合同约定及工程进度计量支付。

5.2.6 土石方、淤泥、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外弃及弃方运距、场内利用土方运距、取、弃土场位置及租金等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其费用在相应清单项目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结算时不予调整。

5.2.7 工程量清单中项目特征的描述与施工图不符或不详时，以施工图为准。

5.3 计量精度

5.3.1 钢材（钢筋、钢板、钢管）等以“t”为单位的应保留三位小数。

5.3.2 以“m³”、“m²”、“m”、“kg”为单位，应保留两位小数。

5.3.3 以“个”、“项”等为单位的，应取整数。

5.3.4 价格精确到人民币“分”。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视频监控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3.5	其中：其他项目费		
四	规费		
4	其中：垃圾处置费		
5	其中：社保费		
五	税金		
招标控制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管网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	------	------	--------	------	-----	-------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土方工程						
1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装车	m3	1521.26			
2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 废弃料品种:一、二类土 2. 运距: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决定	m3	1521.26			
3	040101002002	挖沟槽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m3	1087.23			
4	040103001001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大于等于90% 2. 填方材料品种:一、二类土 3. 填方来源、运距:本桩利用	m3	1087.23			
5	040103001002	沟槽回填砂	1. 密实度要求:详见技术规范 2. 填方材料品种:中粗砂	m3	1194.68			
6	010404001001	垫层	1. 垫层材料种类:中砂 2. 厚度:20CM	m3	116.56			
		管道工程						
7	040501004001	塑料管	1. 材质及规格:HDPE管、DN300-环刚度SN8 2. 连接形式:橡胶圈承插接口 3.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闭水试验	m	338			

8	040501004002	塑料管	1. 材质及规格:HDPE 管、 DN225-环刚度 SN8 2. 连接形式:橡胶圈承插 接口 3.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 闭水试验	m	211			
9	040501004003	塑料管	1. 材质及规格:UPVC 管、 DN160 2. 连接形式:橡胶圈承插 接口 3.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 闭水试验	m	825			
10	040501004004	塑料管	1. 材质及规格:UPVC 管、 DN110 2. 连接形式:橡胶圈承插 接口 3.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 闭水试验	m	300			
11	040501004005	塑料管	1. 材质及规格:PE 管	m	285			
本页小计								

(清-表 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管网工程

标段: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DN80 2. 连接形式:对接热熔					

			3.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 消毒冲洗					
		管道附属构筑物 工程						
12	040504002001	混凝土井	1. 名称:污水检查井 2. 垫层、基础材质及厚度:C10 混凝土垫层 3. 井材质及规格:混凝土、 Φ1000 4. 流槽用 M7.5 水泥砂浆 MU10 砖; 1:2 防水水泥砂 浆抹面, 厚 20 5. 座浆、抹三角灰均用 1:2 防水水泥砂浆	座	19			
13	040504002002	混凝土井	1. 名称:污水沉泥井 2. 垫层、基础材质及厚度:C10 混凝土垫层 3. 井材质及规格:混凝土、 Φ1000 4. 座浆、抹三角灰均用 1:2 防水水泥砂浆	座	11			
14	040504001001	砌筑井	1. 名称:沉沙井 2. 垫层、基础材质及厚度:C15 混凝土垫层 3. 砌筑材料品种、规格、 强度等级:砖砌	座	100			
		拆除及修复现状 水泥路面工程						

15	041001003001	拆除基层	1. 材质:碎石基层 2. 厚度:12cm 3. 运距:1km 集中堆放	m2	200				
16	041001001001	拆除路面	1. 材质:混凝土路面 2. 厚度:18cm 3. 运距:1km 集中堆放	m2	200				
17	040202001001	路床(槽) 整形	1. 部位:基层 2. 范围:拆除部分	m2	200				
18	01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 废弃料品种:石渣 2. 运距: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决定	m3	60				
19	040203007001	水泥混凝土	1. 掺和料: 水泥混凝土 2. 厚度:18cm	m2	200				
20	040202011001	碎石	1. 石料规格: 级配碎石 2. 厚度:12cm	m2	200				
		其他工程							
本页小计									

(清-表 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管网工程

标段:

第 3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21	041106001001	履带式单斗液压挖掘机	1. 履带式单斗液压挖掘机	台. 次	1			
22	041106001002	履带式推土机	1. 履带式推土机	台. 次	1			
23	041106001003	钢轮内燃压路机	1. 钢轮内燃压路机	台. 次	1			

		措施项目						
24	2.1001001	打拔工具桩		项	1			
25	2.2001001	围堰工程		项	1			
26	2.3001001	支撑工程		项	1			
27	2.4001001	脚手架工程		项	1			
28	2.5001001	井点降水		项	1			
本页小计								
合 计								

(清-表 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管网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1.1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1.8				
2	1.2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30				
3	1.3001001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2.05				
4	1.4001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0.89				
5	1.5001001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2.39				

6	1.6001001	视频监控费						编制预算或控制价时，视频监控费暂按租赁价每台球机1000元/月、每台枪机800元/月计算，工程结算时，按实际费用计算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预算定额设置。

(清-表6)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管网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7000	
2.1	材料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2

材料小计							
3	机械						
机械小计							
总 计							

注: 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 编制招标控制价时, 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 投标时, 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 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 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

表-12-4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 管网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价值(元)	服务内容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	------	---------	------	------	-------	-------

注：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5

(清-表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管网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
1	规费	其中：垃圾处置费+其中：社保费	D1 + D2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人工费+分部分项定额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费)*0.7	(FBFX_DERGF+DJCS_DERGF+FBFX_DEJ_SRGF+DJCS_DEJSRGF)*0.7	28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10	
合计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管网-化粪池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视频监控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3.5	其中:其他项目费		
四	规费		
4	其中:垃圾处置费		
5	其中:社保费		
五	税金		
招标控制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清-表 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管网-化粪池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整个项目						
1	040504008001	整体化粪池	1. 材质: 玻璃钢 2. 型号、规格: 1 m ³	座	12			
		措施项目						
2	2.1002001	打拔工具桩		项	1			
3	2.2002001	围堰工程		项	1			
4	2.3002001	支撑工程		项	1			
5	2.4002001	脚手架工程		项	1			
6	2.5002001	井点降水		项	1			

本页小计								
合 计								

(清-表 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管网-化粪池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1.1002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1.8				
2	1.2002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30				
3	1.3002001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2.05				
4	1.4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	0.89				

			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5	1.5002001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2.39				
6	1.6002001	视频监控费						编制预算或控制价时，视频监控费暂按租赁价每台球机 1000 元/月、每台枪机 800 元/月计算，工程结算时，按实际费用计算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预算定额设置。

(清-表6)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管网-化粪池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14400	
2.1	材料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14400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详见表-12-5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管网-化粪池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材料(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暂估(元)		确认(元)		差额±(元)		备注
			暂估	确认	单价	合价	单价	合价	单价	合价	

合计										

注：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12—2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管网-化粪池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金额 (元)	结算金额(元)	差额±(元)	备注
1	牲口栏处及厕所处化粪池 (玻璃钢-V=1.0m3)		14400			12 座

合 计			14400			—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计 日 工 表

工程名称：管网-化粪池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	
						暂定	实际
1	人工						
人工小计							
2	材料						
材料小计							

3	机械						
机械小计							
总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

表—12—4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管网-化粪池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价值(元)	服务内容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5

(清-表 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管网-化粪池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
1	规费	其中：垃圾处置费+其中：社保费	D1 + D2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人工费+分部分项定额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费)*0.7	(FBFX_DERGF+DJCS_DERGF+FBFX_DEJSRGF+DJCS_DEJSRGF)*0.7	28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10	
合计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HyWaT 车间土建工程

第 1 页 共 2

单位：元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一砌筑工程		
1.2	二钢筋混凝土工程		

1.3	三屋面及防水工程		
1.4	四防腐及保温隔热工程		
1.5	五楼地面工程		
1.6	六墙、柱面工程		
1.7	七门窗工程		
1.8	八天棚工程		
1.9	九油漆、涂料、裱糊工程		
1.10	十模板工程		
1.11	十一脚手架工程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视频监控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3.5	其中：其他项目费		
四	规费		

单 位 工 程 投 标 报 价 汇 总 表

工 程 名 称：污 水 处 理 站-HyWaT 车 间 土 建 工 程

单 位：元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 暂估价(元)
4	其中: 垃圾处置费		
5	其中: 社保费		
五	税金		

招标控制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	--	--

(清-表 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HyWaT 车间土建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一	砌筑工程						
1	010401003001	实心砖墙	1.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蒸压灰砂砖、240*115*53、MU10 以上 2. 墙体类型：砖墙 3. 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M5 混合砂浆	m3	4.88			
2	010401012001	零星砌砖	1.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蒸压灰砂砖、240*115*53、MU10 以上 2. 墙体类型：砖墙 3. 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M5 混合砂浆 4. 砖砌烟囱	m3	0.08			
	二	钢筋混凝土工程						
3	010501001002	垫层	1. 混凝土种类：普通混凝土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10	m3	1.71			
4	010501004001	满堂基础	1. 混凝土种类：普通混凝土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m3	4.28			

5	010502001001	矩形柱	1. 混凝土种类: 普通混凝土 2. 混凝土强度等级: C30	m ³	0.29			
6	010505001001	有梁板	1. 混凝土种类: 普通混凝土 2. 混凝土强度等级: C30	m ³	5.78			
7	010515001006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 HRB400, 螺纹钢 ϕ 10 以内 2. 部位: HyWaT 车间	t	0.518			
8	010515001007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 HRB400, 螺纹钢 ϕ 18 以内	t	0.422			
9	010515001008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 HPB300, 圆钢 ϕ 10 以内	t	0.01			
	三	屋面及防水工程						
10	010901001001	瓦屋面	1. 瓦品种、规格: 按设计要求 2. 粘结层砂浆的配合比: 1:2 水泥砂浆	m ²	39.71			
11	020602006001	过垄脊	1. 坐浆配合比及强度等级: 1:3 水泥砂浆	m	5.66			
	四	防腐及保温隔热工程						
12	011001001001	保温隔热屋面	1. 保温隔热材料品种、	m ²	39.71			
本页小计								

(清-表 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HyWaT 车间土建工程 标段:

第 2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规格、厚度: 20mm					
	五	楼地面工程						
13	011101001002	水泥砂浆楼地面	1. 素水泥砂浆遍数: 一遍 2. 面层厚度、砂浆配合比: 20 厚、 1: 2 水泥砂浆 3. 面层做法要求: 按施工规范要求	m2	17.12			
14	011105003001	块料踢脚线	1. 踢脚线高度: 15cm	m2	2.61			
	六	墙、柱面工程						
15	011201002003	墙面装饰抹灰	1. 墙体类型: 外墙 2. 底层厚度、砂浆配合比: 15mm 厚、水泥石灰砂浆 1: 1: 6 3. 面层厚度、砂浆配合比: 5mm 厚、水泥防水砂浆 1: 2 4. 装饰面材料种类: 水泥砂浆	m2	29.56			
16	011201002004	墙面装饰抹灰	1. 墙体类型: 内墙 2. 底层厚度、砂浆配合比: 15mm 厚、水泥石灰砂浆 1: 1: 6 3. 面层厚度、砂浆配合比: 5mm 厚、水泥防水砂浆 1: 2 4. 装饰面材料种类: 水泥砂浆	m2	25.86			
	七	门窗工程						
17	010807001001	金属(塑钢、断桥)窗	1. 窗代号及洞口尺寸: 0.8mx1m 2. 框、扇材质: 塑钢	m2	0.8			
18	010807001002	金属(塑钢、断桥)窗	1. 窗代号及洞口尺寸: 0.4mx0.3m 2. 框、扇材质: 塑钢	m2	0.12			

19	010802001001	金属(塑钢)门	1. 门代号及洞口尺寸: 0.86mx2.1m 2. 门框或扇外围尺寸: 0.86mx2.1m 3. 门框、扇材质: 塑钢	m2	1.81				
	八	天棚工程							
20	011301001002	天棚抹灰	1. 基层类型:天棚抹灰 2. 抹灰厚度、材料种类:20厚 3. 砂浆配合比:1:3水泥	m2	39.71				
本页小计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HyWaT 车间土建工程 标段:

第 3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砂浆					
	九	油漆、涂料、裱糊工程						
21	011407001001	墙面喷刷涂料	1. 基层类型: 砖砌墙 2. 喷刷涂料部位: 外墙 3. 腻子种类: 外墙水性腻子 4. 刮腻子要求: 按施工规范要求 5. 涂料品种、喷刷遍数: 外墙漆(水性), 底层涂料一遍, 外层涂料二遍	m2	29.56			

22	011407001002	墙面喷刷涂料	1. 基层类型: 砖砌墙 2. 喷刷涂料部位: 内墙 3. 腻子种类: 内墙专用腻子 4. 刮腻子要求: 按施工规范要求 5. 涂料品种、喷刷遍数: 内墙漆 (水性), 底层涂料一遍, 外层涂料二遍	m2	25.86			
23	011407002001	天棚喷刷涂料	1. 基层类型: 混凝土天棚 2. 喷刷涂料部位: 天棚 3. 腻子种类: 内墙专用腻子 4. 刮腻子要求: 按施工规范要求 5. 涂料品种、喷刷遍数: 内墙漆 (水性), 底层涂料一遍, 外层涂料二遍	m2	39.71			
	十	模板工程						
24	011702001001	基础	1. 构件类型: 满堂基础木模板	m2	4.34			
25	011702001002	基础	1. 构件类型: 垫层	m2	1.74			
26	011702002001	矩形柱	1. 构件类型: 柱木模板	m2	4.9			
27	011702014001	有梁板	1. 构件类型: 有梁板木模板	m2	42.75			
	十一	脚手架工程						
28	011701001002	综合脚手架	1. 搭设高度: 坡屋面高度	m2	17.12			
		措施项目						
29	2.1006001	脚手架工程		项	1			
30	2.2005001	模板工程		项	1			
本页小计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HyWaT 车间土建工程 标段：

第 4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31	2.3005001	垂直运输工程		项	1			
32	2.4005001	建筑物超高增加费		项	1			
33	2.5005001	施工排水、降水		项	1			

本 页 小 计								
合 计								

(清-表 5)

总 价 措 施 项 目 清 单 与 计 价 表

工 程 名 称 : 污 水 处 理 站 -HyWaT 车 间 土 建 工

标 段 :

第 1 页 共 1 页

程

序 号	项 目 编 码	项 目 名 称	计 算 基 础	费 率 (%)	金 额 (元)	调 整 费 率 (%)	调 整 后 金 额 (元)	备 注
1	1.1006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 护基本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 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3				
2	1.2006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 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30				
3	1.3006001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 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2.05				
4	1.4006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 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0.14				
5	1.5006001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 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0.61				

6	1.6006001	视频监控费						编制预算或 控制价时， 视频监控费 暂按租赁价 每台球机 1000元/月、 每两台枪机 800元/月计 算，工程结 算时，按实 际费用计算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预
算定额设置。

(清-表 6)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HyWaT 车间土建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2.1	材料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详见表-12-5

合 计			—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HyWaT 车间土建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	------	------	---------	----

合 计				—

注: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 如不能详列, 也可只列暂列金额总额, 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列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1

材料 (工程设备) 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HyWaT 车间土建工程 标段

序号	材料(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暂估 (元)		确认(元)		差额±(元)		备注
			暂估	确认	单价	合价	单价	合价	单价	合价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计 日 工 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HyWaT 车间土建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	
						暂定	实际
1	人工						
人工小计							
2	材料						
材料小计							
3	机械						
机械小计							

总 计							

注: 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 编制招标控制价时, 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 投标时, 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 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 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

表-12-4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HyWaT 车间土建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价值(元)	服务内容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合 计							

注: 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 编制招标控制价时, 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 投标时, 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 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5

(清-表 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HyWaT 车间土建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
1	规费	其中: 垃圾处置费+其中: 社保费	D1 + D2		
1.1	其中: 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 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人工费+分部分项定额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费)*0.7	(FBFX_DERGF+DJCS_DERGF+FBFX_DEJSRGF+DJCS_DEJSRGF)*0.7	28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10	
合计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安装工程

单位: 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 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土工布		
1.2	消防设施		
1.3	电气设备		
1.4	工艺管道工程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 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 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 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 视频监控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 暂列金额		
3.2	其中: 暂估价		
3.3	其中: 计日工		
3.4	其中: 总承包服务费		
3.5	其中: 其他项目费		
四	规费		
4	其中: 垃圾处置费		
5	其中: 社保费		
五	税金		
招标控制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土工布						
1	010201002001	铺设土工合成材料	1. 品种:复合土工布 2. 规格:12*4	m2	96			
		消防设施						
2	030901013001	灭火器	1. 形式:干粉灭火器 2. 规格、型号:2.0kg	具	1			
		电气设备						

3	030408001001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力电缆 2. 型号:YJY 3. 规格:3X4 4. 材质:铜 5. 电压等级(kV):0.6KV	m	25			
4	030411001001	配管	1. 名称:电线管 2. 材质:PC 3. 规格:φ40	m	1			
5	030411001002	配管	1. 名称:电线管 2. 材质:PC 3. 规格:φ20	m	12			
6	030411001003	配管	1. 名称:电线管 2. 材质:镀锌钢管 3. 规格:φ25	m	25			
7	030411001004	配管	1. 名称:电线管 2. 材质:PC 3. 规格:φ15	m	7.76			
8	030411001005	配管	1. 名称:电线管 2. 材质:镀锌钢管 3. 规格:φ20	m	24			
9	030411004001	配线	1. 名称:绝缘导线 2. 型号:BV 3. 规格:1.5mm ² 4. 材质:铜	m	18.52			
10	030408001002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力电缆 2. 型号:YJY 3. 规格:3X2.5 4. 材质:铜 5. 电压等级(kV):1KV	m	29.1			

11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 名称:动力配电箱 2. 型号:明装 3. 规格:PZ30 箱	台	1				
12	030409008001	等电位端子箱、 测试板	1. 名称:总等电位连接箱(暗 装) 2. 规格:(300X200X120)	块	1				
13	030412001001	普通灯具	1. 名称:防水防尘灯 2. 类型:吸壁式	套	4				
本页小计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安装工程

标段: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14	030404034001	照明开关	1. 名称:照明开关	个	1			
15	030409005001	避雷网	1. 名称:避雷网 2. 材质:镀锌圆钢 3. 规格:Φ10	m	31.17			
16	030409003001	避雷引下线	1. 名称:避雷引下线	m	12.48			
17	030409004001	均压环	1. 名称:均压环	m	15.8			
18	030409001001	接地极	1. 名称:接地极 2. 材质:热镀锌扁钢 3. 规格:40*4	根	6			
19	030409002001	接地母线	1. 名称:接地母线 2. 材质:热镀锌扁钢 3. 规格:40*4	m	2.2			

20	030409008002	等电位端子箱、 测试板	1. 名称:接地测试板 2. 材质:钢板 3. 规格:100×200×10	块	1			
21	030414011001	接地装置	1. 名称:接地网	系统	1			
		工艺管道工程						
22	031002003001	套管	1. 名称、类型:防水套管 2. 材质:钢材 3. 规格:DN50	个	1			
23	031002003002	套管	1. 名称、类型:防水套管 2. 材质:钢材 3. 规格:DN80	个	3			
24	031002003003	套管	1. 名称、类型:防水套管 2. 材质:钢材 3. 规格:DN150	个	6			
25	010101007001	管沟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m ³	5.52			
26	030801016001	低压塑料管	1. 类型:给水管 2. 材质:UPVC 管 3. 规格:DN40 4. 压力试验、吹扫要求:试压、 水冲洗	m	45			
27	031001006001	塑料 (UPVC 管)	1. 安装部位 (室内、外):室外 2. 输送介质 (给水、排水、热 媒体、燃气、雨水):排水 3. 材质:UPVC 排水管 4. 型号、规格:DN75	m	20			
28	031001006002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 (室内、外):室外 2. 输送介质 (给水、排水、热 媒体、燃气、	m	2.5			
本页小计								

(清-表 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安装工程

标段：

第 3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雨水）:排水 3. 材质:UPVC 排水管 4. 型号、规格:DN150					
		措施项目						
29	2.1004001	脚手架搭拆费用		项	1			
30	031301017001	脚手架搭拆			1			

本页小计								
合 计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1.1004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 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 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5.85				
2	1.2004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30				
3	1.3004001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 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 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17.75				

4	1.4004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 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 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 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0.76				
5	1.5004001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 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 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 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3.06				
6	1.6004001	视频监控费						编制预算或控制价时, 视频监控费暂按租赁价每台球机1000元/月、每两台枪机800元/月计算, 工程结算时, 按实际费用计算
合 计								

注: “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预算定额设置。

(清-表6)

合 计			—

暂 列 金 额 明 细 表

工 程 名 称 : 污 水 处 理 站 - 安 装 工 程 标 段 :

第 1 页 共 1 页

序 号	项 目 名 称	计 量 单 位	暂 定 金 额 (元)	备 注

合 计				—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如不能详列，也可只列暂列金额总额，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列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1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材料(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暂估（元）		确认(元)		差额±(元)		备注
			暂估	确认	单价	合价	单价	合价	单价	合价	

合计											

注：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12—2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差额±(元)	备注
----	------	------	---------	---------	--------	----

1	污水处理设备渗滤田 (20m3/d)		145000			1套(包括设备及填料)
合 计			145000			—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计 日 工 表

第 1 页 共 1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安装工程 标段：

页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	
						暂定	实际
1	人工						
人工小计							
2	材料						
材料小计							
3	机械						
机械小计							

总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

表—12—4

总 承 包 服 务 费 计 价 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价值(元)	服务内容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合 计						

注: 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 编制招标控制价时, 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 投标时, 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 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5

(清-表 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安装工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程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
1	规费	其中: 垃圾处置费+其中: 社保费	D1 + D2		
1.1	其中: 垃圾处 置费				
1.2	其中: 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单价措施 定额人工费+分部分项定额机上人	(FBFX_DERGF+DJCS_DERGF+FBF X_DEJSRGF+DJCS_DEJSRGF)*0.	28	

		工费+单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 费)*0.7	7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 他项目费+规费	A+B+C+D		10
合计					

单 位 工 程 投 标 报 价 汇 总 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表流式人工湿地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一土方工程		
1.2	二池体工程		
1.3	三绿化工程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视频监控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 总承包服务费		
3.5	其中: 其他项目费		
四	规费		
4	其中: 垃圾处置费		
5	其中: 社保费		
五	税金		
招标控制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表流式人工湿地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一	土方工程						
1	040101001001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 一二类土 2. 装车	m3	28.8			
2	040103002004	余方弃置	1. 废弃料品种: 多余土方 2. 运距: 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 自行决定	m3	28.8			
3	040101003003	挖基坑土方	1. 土壤类别: 一二类土	m3	24.96			

4	040103001004	回填方	1. 填方来源、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决定	m3	24.95			
	二	池体工程						
5	080101010001	原土夯实	1. 原土夯实	m2	14.28			
6	010404001002	垫层	1. 垫层材料种类、配合比、厚度:100厚 C10 混凝土	m3	3.88			
7	041102001002	现浇混凝土构件 垫层 模板	1. 构件类型:基础垫层模板	m2	2.72			
8	060105006001	土工布铺设	1. 土工合成材料 土工布 一般软土	m2	67.2			
9	040601007002	现浇混凝土池壁 (隔墙)	1. 混凝土强度等级: C30 2. 防水、抗渗要求: 抗渗 S6, 抗冻 D10 3. 壁厚: 20cm 以内	m3	5.81			
10	041102035002	池壁(隔墙)模板	1. 构件类型:池壁模板	m2	71.36			
11	040601013001	砌筑导流壁、筒	1. 砌体材料、规格:蒸压灰砂砖、240*115*53 2. 断面尺寸:12cm 3. 砌筑、勾缝、抹面砂浆强度等级:M5 水泥砂浆	m3	4.76			
12	040601021002	其他预制混凝土构件	1. 板类型:预制盖板 2. 板厚度:60mm 3. 板规格:590mmx365mm, 590mm	m3	0.07			
13	010515002002	预制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 HPB300, 圆钢 $\phi 10$	t	0.003			
14	010515001009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 HRB400, 三级钢 $\phi 10$ 以内	t	0.682			

15	040601006002	现浇混凝土池底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商品混凝土 2. 厚度: 200mm 厚	m3	7.2				
16	041102031001	管(渠)道平基模板	1. 构件类型:池底模板	m2	5.31				
	三	绿化工程							
本页小计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表流式人工湿地工程 标段: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17	050101009001	种植土回(换)填	1. 种植土	m3	13.86			
18	050102002001	红叶石楠	1. 种类:红叶石楠 2. 养护期:共 5 个月	株	12			
19	050102002002	黄花魁	1. 种类:黄花魁 2. 养护期:共 5 个月	株	5			
20	050102009001	大聚藻	1. 种类: 大聚藻 2. 养护期: 共 5 个月	m2	36			
		措施项目						
21	2.1007001	打拔工具桩		项	1			
22	2.2006001	围堰工程		项	1			
23	2.3006001	支撑工程		项	1			
24	2.4006001	脚手架工程		项	1			
25	2.5006001	井点降水		项	1			

本页小计									
合 计									

(清-表 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表流式人工湿地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	调整后金	备注
----	------	------	------	-------	-------	-----	------	----

						率(%)	额(元)	
1	1.1007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1.8				
2	1.2007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30				
3	1.3007001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2.05				
4	1.4007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0.14				
5	1.5007001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0.67				
6	1.6007001	视频监控费						编制预算或控制价时,视频监控费暂按租赁价每台球机1000元/月、每两台枪机

								800 元/月计 算, 工程结算 时, 按实际费 用计算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预
算定额设置。

(清-表 6)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表流式人工湿地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2.1	材料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详见表-12-5

	合 计		—

1.2	其中：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人工费+分部分项定额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费)*0.7	(FBFX_DERGF+DJCS_DERGF+FBFX_DEJRSRGF+DJCS_DEJRSRGF)*0.7	28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10	
合计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室外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一场地平整		
1.2	二绿化工程		
1.3	三场地道路		
1.4	四围栏基础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视频监控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 暂列金额		
3.2	其中: 暂估价		
3.3	其中: 计日工		
3.4	其中: 总承包服务费		
3.5	其中: 其他项目费		
四	规费		
4	其中: 垃圾处置费		
5	其中: 社保费		
五	税金		
招标控制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室外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一	场地平整						
1	040701001001	场地平整	1. 部位: 表层土	m ²	116.44			
2	040103002002	余方弃置	1. 废弃料品种: 杂草、杂土 2. 运距: 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决定	m ³	34.93			
	二	绿化工程						

3	050102012001	铺种草皮	1. 草皮种类: 高羊茅/麦冬 2. 铺种方式: 满铺 3. 成活保养按 2 个月算 4. 保存保养按 3 个月算	m2	35			
	三	场地道路						
4	040202011002	碎石	1. 厚度: 15cm 厚	m2	32			
5	040203007002	水泥混凝土	1. 混凝土强度等级: 45#抗折混凝土 2. 厚度: 15cm 厚 3. 嵌缝材料: 60~100#石油沥青	m2	32			
6	040204004001	安砌侧(平、缘)石	1. 路缘石	m	28			
	四	围栏基础						
7	010101003001	挖沟槽土方	1. 土壤类别: 一二类土 2. 弃土运距: 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决定	m3	14.56			
8	010103001001	回填方	1. 填方来源、运距: 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决定	m3	6.51			
9	010103002002	余方弃置	1. 废弃料品种: 杂草、杂土 2. 运距: 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决定	m3	8.05			
10	080202001001	混凝土垫层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15	m3	2.83			
11	010401001001	砖基础	1.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MU15 灰砂砖	m3	5.22			
		措施项目						
12	2.1003001	打拔工具桩		项	1			
13	2.2003001	围堰工程		项	1			

14	2.3003001	支撑工程		项	1			
15	2.4003001	脚手架工程		项	1			
本页小计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室外工程

标段：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16	2.5003001	井点降水		项	1			

本页小计								
合 计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室外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1.1003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1.8				
2	1.2003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	30				

		护费(浮动部分)	费					
3	1.3003001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2.05				
4	1.4003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0.14				
5	1.5003001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0.67				
6	1.6003001	视频监控费						编制预算或控制价时,视频监控费暂按租赁价每台球机 1000 元/月、每台枪机 800 元/月计算,工程结算时,按实际费用计

								算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预
算定额设置。

(清-表6)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室外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3420	
2.1	材料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420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详见表-12-5

合 计			—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室外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合计													

注：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12—2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室外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差额±(元)	备注
1	塑钢格栅大门(宽1.2m x 长1.0m)		120			1座
2	塑钢护栏(高1.0m)		2800			共40m
3	污水站告示牌		500			

合 计			3420			—

注: 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 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计 日 工 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室外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	
						暂定	实际
1	人工						
人工小计							
2	材料						

材料小计							
3	机械						
机械小计							
总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

表—12—4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室外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价值(元)	服务内容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	------	---------	------	------	-------	-------

注: 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 编制招标控制价时, 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 投标时, 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 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5

(清-表 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室外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
1	规费	其中: 垃圾处置费+其中: 社保费	D1 + D2		
1.1	其中: 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 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人工费+分部分项定额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费)*0.7	(FBFX_DERGF+DJCS_DERGF+FBFX_DEJSRGF+DJCS_DEJSRGF)*0.7	28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10	
合计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池土建工程

单位: 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 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一土方工程		
1.2	二池体工程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视频监控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3.5	其中：其他项目费		
四	规费		
4	其中：垃圾处置费		
5	其中：社保费		
五	税金		
招标控制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池土建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一	土方工程						
1	040101003001	挖基坑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装车	m3	30.62			
2	040103002003	余方弃置	1. 废弃料品种：多余土方 2.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决定	m3	30.62			
3	040101003002	挖基坑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不装车	m3	42.68			
4	040103001003	回填方	1. 填方来源、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决定	m3	42.68			
	二	池体工程						
5	010501001001	垫层	1. 混凝土种类：普通混凝土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15	m3	1.86			
6	040601006001	现浇混凝土池底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2. 防水、抗渗要求：抗渗 P6	m3	5.05			
7	040601007001	现浇混凝土池壁 (隔墙)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2. 防水、抗渗要求：抗渗 P6	m3	9.3			
8	040601010001	现浇混凝土池盖板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2. 防水、抗渗要求：抗渗 P6	m3	2.32			
9	010515001001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螺纹钢 φ10 以内	t	1.18			
10	010515001002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螺纹钢 φ12 以内	t	0.32			
11	010515001003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t	0.1			

			螺纹钢 φ14 以内					
12	010515001004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 HRB300, 圆钢 φ10 以内	t	0.07			
13	010515001005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 HRB300, 圆钢 φ8 以内	t	0.01			
14	040601021001	其他预制混凝土 构件(预制盖板)	1. 混凝土强度等级: C30 2. 防水、抗渗要求: 抗渗 P6	m3	0.38			
15	010515002001	预制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 HRB300, 圆钢 φ10 以内	t	0.08			
16	040601030001	井、池渗漏试验	1. 构筑物名称: 污水处理池	m3	29.7			
17	041102001001	垫层模板	1. 构件类型: 垫层木模板	m2	1.82			
18	041102034001	池底模板	1. 构件类型: 底板钢模板	m2	5.22			
本页小计								

(清-表 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池土建工程 标段: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19	041102035001	池壁(隔墙)模板	1. 构件类型: 池壁钢模板	m2	67.85			
20	041102036001	池盖模板	1. 构件类型: 池顶复合木模板	m2	15.91			
21	011101001001	水泥砂浆楼地面	1. 找平层厚度、砂浆配合比: 按设计要求 2. 素水泥砂浆遍数: 一遍 3. 面层厚度、砂浆配合比: 20 厚、1: 2 水泥防水砂浆	m2	10.25			

			4. 面层做法要求: 按施工规范要求				
22	011201002001	墙面装饰抹灰	1. 墙体类型: 外墙 2. 装饰面材料种类: 水泥砂浆	m2	41.15		
23	011201002002	墙面装饰抹灰	1. 墙体类型: 内墙 2. 装饰面材料种类: 水泥砂浆	m2	56.29		
24	011301001001	天棚抹灰	1. 基层类型: 混凝土天棚 2. 抹灰厚度、材料种类: 20mm厚、水泥砂浆 3. 砂浆配合比: 水泥石灰砂浆 1: 1: 6、水泥防水砂浆 1: 2	m2	9.56		
25	011701001001	综合脚手架	1. 建筑结构形式: 矩形	m2	43.5		
26	070111002001	混凝土支架	1. 支架类型: 木支架 2. 混凝土种类: 现浇	m3	36.25		
		措施项目					
27	2.1005001	打拔工具桩		项	1		
28	2.2004001	围堰工程		项	1		
29	2.3004001	支撑工程		项	1		
30	2.4004001	脚手架工程		项	1		
31	2.5004001	井点降水		项	1		
本页小计							

合 计		
-----	--	--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池土建工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1.1005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1.8				
2	1.2005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30				
3	1.3005001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2.05				
4	1.4005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0.14				

5	1.5005001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主材费-单价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0.67				
6	1.6005001	视频监控费						编制预算或控制价时,视频监控费暂按租赁价每台球机1000元/月、每台枪机800元/月计算,工程结算时,按实际费用计算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预算定额设置。

(清-表6)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池土建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明细详见表-12-1

合计											

注: 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 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 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12—2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 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池土建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金额 (元)	结算金额(元)	差额±(元)	备注

						暂定	实际
1	人工						
人工小计							
2	材料						
材料小计							
3	机械						
机械小计							
总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

表—12—4

合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5

(清-表 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池土建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
1	规费	其中：垃圾处置费+其中：社保费	D1 + D2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人工费+分部分项定额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费)*0.7	(FBFX_DERGF+DJCS_DERGF+FBFX_DEJSRGF+DJCS_DEJSRGF)*0.7	28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10	
合计					

第三部分 其他

1. 计划工期、建设地点：

(1) 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

(2) 建设地点：琼海市

2. 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具体协商

3. 验收方法及标准：按本谈判文件及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国家和企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4. 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本谈判文件要求实施。

5. 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6. 功能、性能标准、材质标准、安全标准、服务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 除适用现行国家及省市相关的所有标准、规范、规程外, 承诺包人还必须遵守发包人在签订合同时及建设项目过程中制订的相关管理规定。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 由发包人委托的设计单位提出标准及规范(含国外标准), 经工程师确认后执行。

第七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工程名称）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联合体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需要填写）
 - 四、保证金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成交后由成交单位编写，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提供)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拟分包项目情况表（不允许分包，此表不用填写）
 - 九、资格审查资料
 - 十、其他材料
- 注：另单独准备 2 份 最后报价和最后分项报价，现场报价。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们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 元) 的投标总报价, 工期 _____ 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该项目的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 元)。

4. 如我方成交: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项目内容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或建造师	姓名：	
2	施工总工期	_____日历天。	
3	质量标准		
4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5	缺陷责任期	_____ 年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月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施工采购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附: 代理人 (被授权人) 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联合体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此文件不需要填写）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_____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施工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成员一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成员二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保证金

保证金缴费凭证及基本帐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投标报价表封面

投 标 总 价

采 购 人 ：

工 程 名 称：

投标总价（小写）：

（大写）：

供 应 商 ：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六、施工组织设计

(成交后由成交单位编写，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提供)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身份证、学历证；项目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上岗证书或岗位证书等复印件。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 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九、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建造 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件的复印件。					

（二）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三) 财务状况报告

具体要求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十、其他材料

十一、最后报价（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计划工期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全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说明：1、本表价格一栏空白，落款处供应商名称（盖章）处由供应商事先加盖公章，单独准备 2 份，不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一同装订，由供应商代表随身携带至谈判现场；

2、本表中谈判报价在开标后，由供应商根据现场开标情况，在谈判现场手工填写作为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

十二 最后分项报价

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和自身情况列明各分项价格, 要求各分项价格之和等于最后报价表中的总价。各分项价格要求完整无漏项, 完全包括完成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 否则视同免费提供。